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制度经济学

下 册

〔美〕康芒斯 著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制度经济学

下 册

〔美〕康芒斯著 于树生译

商 务 印 书 馆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 36 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第二新华印刷厂印刷

统一书号：4017·49

1962 年 11 月第 1 版

开本 850×1168 1/32

1981 年 4 月北京第 3 次印刷

字数 428 千

印数 4,200 册

印张 18 5/8 插页 4

(60克纸本)定价：2.05 元

John R. Commons
INSTITUTIONAL ECONOMICS
ITS PLACE IN POLITICAL ECONOMY
THE MACMILLAN COMPANY
NEW YORK, 1934

据麦克米伦公司纽约 1934 年版译出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出版说明

我馆历来重视移译世界各国学术名著。从五十年代起，更致力于翻译出版马克思主义诞生以前的古典学术著作，同时适当介绍当代具有定评的各派代表作品。幸赖著译界鼎力襄助，三十年来印行不下三百余种。我们确信只有用人类创造的全部知识财富来丰富自己的头脑，才能够建成现代化的社会主义社会。这些书籍所蕴藏的思想财富和学术价值，为学人所熟知，毋需赘述。这些译本过去以单行本印行，难见系统，汇编为丛书，才能相得益彰，蔚为大观，既便于研读查考，又利于文化积累。为此，我们从今年着手分辑刊行。限于目前印制能力，现在刊行五十种，今后打算逐年陆续汇印，经过若干年后当能显出系统性来。由于采用原纸型，译文未能重新校订，体例也不完全统一，凡是原来译本可用的序跋，都一仍其旧，个别序跋予以订正或删除。读书界完全懂得要用正确的分析态度去研读这些著作，汲取其对我有用的精华，剔除其不合时宜的糟粕，这一点也无需我们多说。希望海内外读书界著译界给我们批评、建议，帮助我们在这套丛书出好。

商务印书馆编辑部

1981年1月

目 录

第九章 未来性	7
(I) 债务的流通性	7
1. 债务和商品	7
2. 债务市场和债务金字塔	13
3. 财产和财产权	14
4. 有形体的、无形体的、无形的财产	21
(1) 时间和时间的尺度	21
(2) 辩护和经济学	28
(3) 义务和债务, 权利和债权	30
(4) 交换性	35
(5) 信用的双重意义	37
(6) 无形的财产	44
(7) 从有形体的到无形的财产	47
(8) 商品市场和债务市场	49
(9) 贴现和利润	54
a. 两种价格	54
b. 两种制造品	55
c. 商品价格和短期价格	56
d. 英兰银行	60
(10) 从心理经济学到制度经济学	64
(11) 债务市场的分开	70
a. 货币和资本	70
b. 资本收益和银行利率	80
(a) 制造家还是商人?	82

(b) 儲蓄和儲蓄的市場价值·····	83
c. 从单一的因果关系到复合的因果关系·····	86
(II) 債務的解除·····	86
(III) 債務的創造·····	104
(IV) 債務的稀少性·····	117
1. 硬币的稀少性·····	117
2. 資本和資本物品·····	121
3. 等待的稀少性·····	136
(V) 利息和利潤貼現(或折扣)·····	143
(VI) 交易的貨幣和价值制度·····	147
(VII) 利潤的边际·····	166
1. 利潤的份額·····	169
(1) 消費和儲蓄·····	173
(2) 股利迟延·····	175
(3) 銷貨迟延·····	178
2. 銷貨預測·····	180
3. 就业迟延·····	192
4. 供給和需求·····	196
(1) 消費者的供求法則·····	196
(2) 商业的供求法則·····	198
5. 边际·····	204
(1) 总收入和銷貨總額·····	209
(2) 营业边际·····	209
(3) 損益边际·····	213
(4) 应稅边际·····	216
(5) 財務边际·····	220
(6) 价格边际·····	223
(7) 利潤垫层·····	230

(8) 既得权利和利潤边际·····	232
(9) 边际与生产成本·····	234
(10) 時間順序和伸縮性·····	236
(11) 結論·····	238
(Ⅵ) 世界範圍的偿付社会·····	239
1. 长期利率和物价·····	240
2. 短期利率和物价·····	245
3. 从边际生产力到資本收益·····	248
4. 公开市場利率和顾客的利率·····	258
5. 風險折扣——負債过多和蕭条·····	260
6. 实验的尝试·····	262
7. 战争循环·····	263
8. 自动的和管理的复苏·····	264
(Ⅸ) 社会·····	265
1. 从成本到份額·····	265
2. 整体和它的部分·····	272
(1) 机械結構、有机体, 机构·····	272
(2) 重复的速度·····	275
3. 关键的和一般的交易·····	283
(1) 效率·····	283
(2) 稀少性·····	286
(3) 机构·····	289
第十章 合理的价值·····	308
(I) 凡勃倫·····	308
1. 从有形体的到无形的財產·····	308
2. 从財富的增殖到观念的增殖·····	316
3. 从管理的交易到买卖的交易·····	334
4. 時間之流和時間的經過·····	336

(Ⅱ) 从个人到制度·····	340
(Ⅲ) 从自然权利到合理价值·····	344
(Ⅳ) 統治权·····	348
1. 行政权·····	349
2. 立法权·····	349
3. 司法权·····	350
4. 分析的和机能的法律和經济学·····	358
(1) 力·····	359
(2) 稀少性·····	362
(Ⅴ) 习惯的假設·····	363
(Ⅵ) 理想的典型·····	387
1. 教育的理想典型·····	393
2. 宣傳家的理想典型·····	397
3. 科学的理想典型·····	402
4. 倫理的理想典型·····	414
(Ⅶ) 集体行动·····	422
1. 政治·····	423
(1) 人物、原則、組織·····	423
(2) 管轄·····	428
(3) 限額·····	429
a. 程序·····	429
b. 經济的后果·····	435
c. 辯护·····	437
2. 商业資本主义、工业資本主义、金融資本主 义——产业的阶段·····	439
3. 稀少、丰裕、稳定——經济的阶段·····	448
(1) 竞争·····	448
(2) 差別待遇·····	456

4. 物价·····	465
5. 課稅的警察权力·····	483
(1) 私人效用和社会效用·····	483
(2) 地基、成本、預期·····	487
(3) 課稅原則·····	493
(4) 靜态和循环·····	514
6. 意外事故和失业——保險和預防·····	521
7. 人格和集体行动·····	557
第十一章 共产主义、法西斯主义、資本主义 ·····	559
譯名对照表 ·····	591

第九章 未来性

I. 債務的流通性

1. 債務和商品

政治經濟科学在十八世紀开始出現时，和当时占优势的认为人类原来是自由的和有理性的学說相一致。卢梭在他的名著《社会契約論》(1762年)里，通俗化了这种学說。人原来是自由的，而政府使他变成奴隶。人也是有理性的生物，只要能自由，就会按照理性行动。这是独立宣言和法国革命的理論。它始終是古典派、乐观主义者和心理学派的主要假設。他們的理論的基础是一个絕對自由的个人，他了解自己的利益，如果让他自由行动，所有一切行动的总和自会是利益的協調。

这些自由和理性的学說在推翻君主专制、廢除奴隶制和建立普及教育上造成了非常重大的結果。可是，那不是因为这些学說在历史上是真实的——而是因为它们樹立了未来的理想。从历史上說，比較正确的說法是絕大多數的人生活在一种解除不了的負債状态中，自由是由于逐漸代以可以解除的債務而實現的。从历史上說，比較正确的說法是像馬尔薩斯所說的那樣，人类原来是一种具有情欲的和愚蠢的生物，对于他們，自由和理性是一个道德品格慢慢进化以及由政府执行紀律的問題。

由于現代历史研究的发展，特别是由于获得現代社会学、人类学和法学史的帮助，人們可能完全改变十八世紀关于一种原始的自由和理性状态的幻想，說明怎样通过实际的可是受到反抗的步

驟，根据从屬階級的習慣和目的，可以解除的債務变成为現代資本主義的基础。政治經濟学变成不是个人自由的科学，而是一种有关債務的創造、流通性(negotiability)、解除和稀少性的科学。

我們現在称为商人階級的那种人，他們买进和卖出、雇用和解雇、借入和貸出，并且因为握有对产业的合法控制权，現在是其他各种人的“发款員”。这些人原先是奴隶、农奴或者小販，沒有公民的权利，而只靠封建領主和君王是否願意和能够賜予和委派給他們一些特殊权利。他們最想望的权利是自治，就是集体控制他們自己的成員，不受到封建領主的专橫暴力。有了这种集体的自由，他們就可能建立自己的法庭，制訂自己的規則，用来判决他們自己之間的爭執。

这样就产生了商人基尔特^①和商业習慣法，然后又产生了同业行会；通过这些东西，适宜于买卖、制造和国外貿易的契約和習慣就由它們自己的法庭发展和实施起来了，很像我們現今在商事仲裁和劳动仲裁中所看到的那样。

可是，商人和制造家所需要的不仅是不受任意的干扰——他們也需要君主所創立的法庭的帮助，以便实施他們的契約和習慣，正如提倡商事仲裁的运动現在正爭取立法規定，要法庭执行他們自己的仲裁庭所作出的裁定一样。这后一运动是四百年前在英国法庭中开始发生的那种情况的再現，美国法庭的習慣法方法就是起源于那种情况。

在十六世紀以前，买卖行为比較少。买卖只限于市集和商业村鎮。只有地主和富人能訂立契約，習慣法法庭会保证它的执行。这种人高于別人一等的特別标志在于他們各有一种印信，可以用

① 商人基尔特，向国王献金而获得商业独占权的商人組織。——譯者

火漆盖在冗长的文件上，作为他約定偿付的证据。那叫做“盖印契約”。这种交易需要時間和郑重的手續。今天在房地产的出卖和抵押中它仍然存在，虽然在发源于澳大利亚的托倫斯制度下，連这种手續都被取消了，代以一种类似汽車所有权登記的簡單的登記制度。

可是，买卖商品的商人沒有閑暇、財富或政治权力。他們的“口头的”或者沒有盖章的契約不能一律在法庭上执行。但在十六世紀中，他們成了不可少的、有势力的人物。法庭現在必須想法执行他們的成百成千的契約。經過若干年的实验以后，聪明的法律工作者发明了一种簡單的假設，认为一件交易的当事人的心中一定有这种假設的情况。这种假設认为商人无意于掠夺、窃取或欺騙，他們只是想做正当的事情。这意味着，如果一个商人实际把一种商品交給另一个人，有意使他成为这一商品的所有者，那另一个人就有意付給代价。即使沒有提到价格，他也准备偿付恰当的代价。他承担了偿付的义务。

这是“口头的”契約，或者不如說，行为的契約。自从有“欺詐律”以来，它只限于小額的契約。然而，它仍然存在于证券交易所的規章里，在交易所中，价值百万的財產在几分钟內仅仅凭发狂似的經紀人的手势所有权就发生了轉移，其契約由交易所本身执行，虽然必須有书面的证据才能在法庭上执行。当一个监工接受一个工人的产品，或者接受一个供給者的原料时，公司方面就有意偿付代价。現在我們认为这种意图是当然的，是一种自然法則；可是它是四百年前法律家的发明。商品的接受就造成一种法律上的負債，尽管在心理上也許并沒有想要偿付的意思。

可是，对商人來說，这还不够。他們还需要可以买卖債務的法律上的权力。法律家費了整个十七世紀的時間才完全发现債務的

流通性。商人所需要的是把他們的債权变成貨幣。在早期的历史上，貨幣仅仅是一种計算上的貨幣，像希腊所用的牛；后来它变成一种金屬的商品。后来，国王們在金屬上标以印記，使它成为納稅和偿付私人債務的合法手段。鑄币于是就不再是商品。它成为一种制度，就是“法币”，偿付公私債務的共同手段。

因此必須賦予鑄币两种屬性，以便使它和商品有所区别。这些屬性又是法律家的发明。一种是流通性，另一种是可以解除債務的屬性。

如果一个誠实的商人在卖貨时从一个窃賊手里收到他偷来的錢，这些貨幣就变成那商人的財產，全世界都不能干涉他，包括那被偷的人在內。那窃賊取得了惊人的法律上的权力，使他对原来不屬於他的东西有了完整的权利。这就是流通性的意义。必須將可轉让性和流通性区别清楚。一个人轉移給另一人的东西，不能超过他自己所有的权利。他只能轉让他的“平衡法上的权利”——买方仍然对这项財產上的任何留置权負責。这是可轉让性。可是，买进所謂商品——即鑄币——的“买方”，也就是卖出貨物的卖方，对于貨幣却取得完全的权利，沒有任何义务要為他的占有提出证据。这是流通性。因此，鑄币和金銀块不同，甚至和外国錢币不同，外国錢币在輸入的国家里不是法币。金銀块或者外国錢币可能被偷去卖掉，但是，可以被合法所有人收回。貨幣可能被偷去，如果由卖貨人在老老实实的交易中作为“貨款”收进，那就不能由原失主收回。那失窃的原主只能控訴其他有关的人，要求賠償損失。

因此，如果要使商人的債務像貨幣一样，就必須使債務也可以流通。这里有另一种困难作为障碍。契約曾被认为是履行諾言的义务，但只以对契約的另一方为限。这是一种个人的問題。工

作之約^①，婚姻之約，至今還不能賣給一個第三者。假如以契約的自由為借口，那豈不是奴隸制、勞力償債制或者蓄妾制。可是，一種有一定數目和一定日期的償付法幣的契約，為什麼不可以賣給第三者換取貨物，雖然那貨幣還不存在？人們不僅費了十七世紀而且費了以後的幾個世紀才發明了方法，使得這種契約可以轉讓。結果，“可轉移的票據”法成為法律上的一套辦法，這些辦法把貨幣的預期變成了貨幣本身。^②

在發展債務流通性的這一段長時期的同時，由自然權利到私有財產的觀念也在發展着。直到 1689 年的革命把統治權和財產分開以後，這種權利才在英國生效。只要統治者對臣民的生命財產有任意處置的權力，就不可能存在什麼不可侵犯的財產權；像我們在費爾默和洛克的辯論中所看到的那樣，不管人們認為這種權利多麼“自然”或“神聖”。

可是，又經過一百五十年之久，財產權本身包含商品的兩種矛盾的意義，即有形的物質和物資的所有權。古典經濟學家的卓越的著作之所以調和一致，完全是因為他們本身內含的矛盾是看不出的。直到 1840 年至 1860 年二十年中，從正統學派的這種基本矛盾中產生四派非正統的經濟學家時，這一矛盾才顯得很突出。蒲魯東把這種矛盾轉換為無政府主義，馬克思把它變成共產主義，凱雷和巴斯夏把它變成樂觀主義，可是，麥克勞德採取了商品所有權那方面的意義，把商品的物質的意義放在生產論和消費論里面去。

這種商品的双重意義，一直是既有通俗的意義，又有經濟學家的意義。商品是一種可買可賣的有用的東西，可是，當它正被使用

① 除了不能替代的勞動，例如演員和棒球球員。

② 康芒斯：《資本主義的法律基礎》，第 235—261 頁。

时(不管是用于生产或者用于消费),却不是商品。它在这时候只是物资——包括土地、设备、生产过程中的半制成品、或者最终消费者手里的消费资料。只有在市场上,它才是商品。

麦克劳德所做到的是创立一种在市场上可以出卖的“经济量”的概念,用它替代古典经济学家的物质资料。这种经济量他称为“债务”,相当于法律上的“义务”之经济名词。这“经济量”的概念对经济学家们显得非常奇怪,以致他们不能了解,可是,我们发现它的意思等于现代“资本”的意义。这种现代的意义本质上是一种法律的概念,因为它完全以所有权为基础。它使古典经济学家感到稀奇,是由于它包含“未来性”作为它的一面,同时也包含老派经济学家们的使用价值和稀少性价值。然而,未来性是商品的所有权方面的要素,他们以前认为这是当然的。

因此,在作为法律家的麦克劳德看来,人们通过让与和取得的合法程序所买卖的不是物资,而是物资的所有权。因此,任何所有权(不是所占有的物资)都是一种“商品”。一种所有权是物质的东西的所有权——有形体的财产。另一种是债务的所有权——无形体的财产。两种所有权因此都是“商品”,因为两者都能让与和取得,一种在商品市场上,另一种在债务市场上。

这样,麦克劳德这第一个法律家和经济学家,在1856年是第一个形成一种债务市场观念的人。他在一项概括的原则里,把商品市场上所有权的交换和债务市场上所有权的交换结合起来。由于这个原故,他使“交换性”成为经济学必须研究的唯一的原则。他说得很对,这种交换性实际上是古典经济学家的主要原则。

然而,如麦克劳德自己所說,他以为在那双重的所有权的移转中两种经济量相互交换,这种双重移转我们认为向来总是被了解为一项“交易”的意思,和“交换”有所区别。每一种经济量实际上

是由交易造成的一种債務。一种是卖戶要在短期內交出具体物資的債務，例如交出一千吨鋼，这个我們称为履行的义务。另一种是买戶要在一定期限，例如六十天內付給鋼的代价，这个我們称为偿付的义务。这些債務是經濟上的名詞，意思等于法律上的义务。这些义务都不是物质的东西，可是它們有交换价值。因此，这里就用得着麦克劳德的“經濟量”的概念，就是一种債務，等于他的法律上的义务的概念，当然，这不是一种物质的量，但仍然是一种可以出卖的量，因此是一种經濟量。

2. 債務市場和債務金字塔

根据麦克劳德的債務市場和商品市場的區別，我們能建立一种“債務市場”和“債務金字塔”的公式，使他的理論适合联邦准备制在1924年6月29日的情况。債務市場通常称为“金融市場”，虽然它是由于債務的流通性才可能产生的唯一的市場。它的每日紀錄是联邦准备制的貸方和借方，从四千八百万有贏利业的买者和卖者，一直到这些买者和卖者、移轉交易中所造成的債務所有权的會員銀行甚至非會員銀行，必要时再移轉到十二家准备銀行，这些銀行本身由联邦准备銀行董事会和美国財政部統一調节。

非會員銀行，甚至屬於“金汇兌”体系的其他国家的中央銀行，可以把它們的商業債務卖給會員銀行，从而和准备銀行发生关系，以致連整个世界都被債務的流通性联系在一起。在我們以下的研究中，这一点将在許多地方出現。

通过黃金的集中于中央銀行所造成的惊人的上层建筑，人們把这种制度正确地称为“債務金字塔”从附图6和7，可以看出“債務金字塔”的复杂情况。这种以最低限度的黃金为基础的龐大債務市場的相互作用，可以在別处发表的长篇巨著中看到，現在我們